

#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餐飲微型創業微學分學程修讀要點

民國112年12月29日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民國113年01月10日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民國113年03月27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民國113年04月24日教務會議通過

## 壹、開設宗旨

本「餐飲微型創業微學分學程」（以下簡稱「本微學程」）為跨院系微學分學程，本微學程整合餐飲系與企業管理系之師資、設備與課程資源，學生除修習自己本系專業技能外，更能擴展專業管理應用之能力，以培養餐飲領域管理人才之創新思考與創業管理能力，增加就業競爭力。

## 貳、開設單位：餐飲系

## 參、修讀資格

凡本校四年制及七年一貫制六、七年級在學學生皆可申請，惟應屆畢業生於下學期不得提出申請。

## 肆、修讀方式與申請程序

- 一、學生逕自學校網頁申請，做為學生修讀之依據，並供本系所指派之專責教師輔導、審核之用。
- 二、修畢應修學分申請「微學分學程證明」時，由各系彙整送至本系審核後，送交教務單位核發「微學分學程證明」。

## 伍、修讀學分與修習證明

- 一、本微學分學程總學分數至少應修8學分，並符合本校學分學程開設辦法。
- 二、學分修畢及格，核予「餐飲微型創業微學分學程證明」；未如期修畢者，原已修得之學分，得依本校「學生學分抵免辦法」之規定，列抵自己本系之畢業專業選修學分，其科目名稱和學分數將載明於歷年成績單中。
- 三、修讀本微學程之學生必須在修業年限內完成，不得因修習本微學程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
陸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學則及教務相關辦法辦理。

柒、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議、校課程委員會議與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餐飲微型創業微學分學程－教學計劃大綱

課程規劃表

課程規劃					
課程名稱	必/選	學分	開課單位	學期	備註
餐飲創業與開發	選	2	餐飲系	四下	依課程實習所需，應繳交上機實習費及材料費。
創意概論	必	2	企業管理系	一上	
策略管理	選	3	企業管理系	四下	
產品創新管理	選	2	企業管理系	三上	
廣告學	必	2	企業管理系	二上	
應修學分數	8				

##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餐飲微型創業微學分學程證明書申請表

中文姓名：\_\_\_\_\_ 英文姓名：\_\_\_\_\_

班 級：\_\_\_\_\_ 入學年度：\_\_\_\_\_

學 號：\_\_\_\_\_ 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審核結果： 通過，可取得餐飲微型創業微學分學程證明書

審核教師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 系主任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### ☞ 餐飲系 ☞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修課學年／學期別	審核教師	系主任
餐飲創業與開發	2		第 年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 學期		
總計					

### ☞ 企業管理系 ☞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修課學年／學期別	審核教師	系主任
創意概論	2		第 年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 學期		
廣告學	2		第 年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 學期		
產品創新管理	2		第 年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 學期		
策略管理	3		第 年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 學期		
總計					